

广东金融学院校长办公室

粤金院办〔2020〕4号

关于认真落实《清远校区条件建设规划 与推进工作组会议纪要》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为高质量推进清远校区建设，现将学校清远校区条件建设规划与推进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纪要发给你们，请切实按照会议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附件：清远校区条件建设规划与推进工作组会议纪要
(第2次)

广东金融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0年6月22日

